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8 日

聯絡人：蕭全佑 組員

楊詩燕 組長

聯絡電話：2717161

主旨：本校刻正進行 110 至 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彙整作業，請各單位依說明檢視修訂計畫書內容，於 **110 年 2 月 25 日(星期四)下午 5 時前**將資料送交研發處彙整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110 至 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擬訂本校 110 至 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，本處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通知各單位啟動撰寫作業，其中各行政單位及各學院依其單位發展特色撰寫「第參章、校務發展目標之策略重點」、「第肆章、學術單位規劃」及「第伍章、行政單位規劃」，其餘章節由相關業務單位提供，經本處彙整成本校 110 至 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初稿(附件)。
- 三、為使**各撰寫單位**能更具體形塑計畫書內容，除凸顯單位特色外，可參酌其他單位規劃，**再檢視及修訂自身單位之內容**。另請頁數過多之單位再予修訂精簡，行政單位規劃以 3 頁為原則、附屬單位(中心)以 2 頁為原則、學術單位規劃以 4 頁為原則，請以**不超過前開原訂頁數加 2 頁為原則**。
- 四、本計畫書「第參章、校務發展目標之策略重點」，為學校未來發展之重點策略，惠請**各主責單位**進行該目標之整體檢視及修訂。
- 五、為利計畫書後續彙整作業，本計畫書**架構請勿再修改**，各單位如有修改文字請將**修改頁碼填寫**於計畫書封面的修正頁數調查表，**內頁修改處並以紅色字顯示，刪除處請以刪除線標註。封面頁經主管核章後，連同增修或刪除內容之頁(無需整份列印)**回傳本處彙整。擬請各單位於 **110 年 2 月 25 日(星期四)下午 5 時前**繳交資料(word 檔)及紙本(經主管核章)送研發處彙整，電子檔請傳至 cyhsiao@g.ncyu.edu.tw。無修正亦請回復(mail 回復及主管核章紙本)。

此致

教務處、學生事務處、總務處、研究發展處、國際事務處、產學營運及推廣處、圖書館、電子計算機中心、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、秘書室、體育室、主計室、人事室、師資培育中心、語言中心、校友中心、台灣原住民族教育及產業發展中心、農產品驗證中心、社會責任推動辦公室、智慧農業研究中心、食農產業菁英教研中心、師範學院、人文藝術學院、管理學院、農學院、理工學院、生命科學院、獸醫學院

研究發展處

敬啟

